

证券代码：300895

证券简称：铜牛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9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 2、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天坛东路 31 号铜牛信息大厦第七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赵宏晔先生

公司董事长顾伟达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无法主持本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共同推举，本次股东会会议由董事赵宏晔先生主持。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

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10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73,394,466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1265%。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 9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359,735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55%。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73,034,731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8710%。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 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9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359,735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55%。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 9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359,735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55%。

4、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远程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3,387,4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5%；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2,7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541%；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5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3,386,5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2%；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1,8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039%；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3,386,56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2%; 反对 6,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 弃权 1,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1,83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039%; 反对 6,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 弃权 1,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8%。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2,026,99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4%; 反对 8,7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1%; 弃权 1,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

其中,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49,93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2758%; 反对 8,7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184%; 弃权 1,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8%。

本议案关联股东高鸿波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1,357,673 股。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3,386,06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99.9886%；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弃权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1,3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649%；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弃权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3,386,5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2%；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1,8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039%；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8%。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642,4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61%；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4%；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1,8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039%；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8%。

本议案关联股东北京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58,744,096 股。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3,386,5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2%；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弃权 1,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1,8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039%；反对 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03%；弃权 1,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颜敏先生、樊晓慧先生、李向先

生、高鸿波先生、谢明霞女士、王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9.01 《选举颜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4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70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141%。

颜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2 《选举樊晓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42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69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124%。

樊晓慧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3 《选举李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4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7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133%。

李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4 《选举高鸿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69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127%。

高鸿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5 《选举谢明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43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130%。

谢明霞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6 《选举王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33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60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1860%。

王茜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张同须先生、杨涛女士、王笑语先生、滕东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01 《选举张同须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5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6%;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8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436%。

张同须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2 《选举杨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53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6%;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80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422%。

杨涛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3 《选举王笑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5,5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6%;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0,8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425%。

王笑语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4 《选举滕东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3,126,03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4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91,30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3812%。

滕东兴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姓名:陈烁、路天骏

(三)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 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